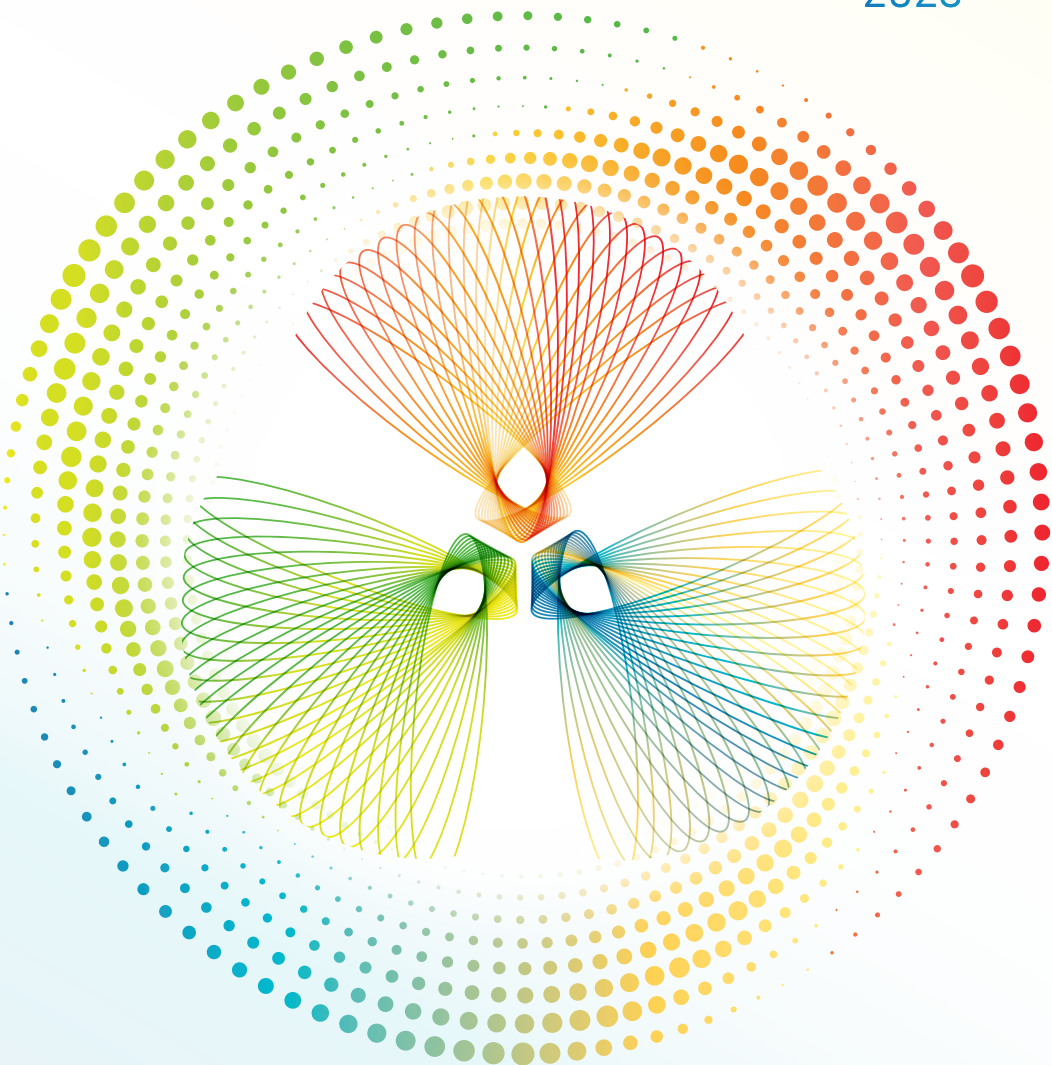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81

中期報告 2023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 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2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4** 中期股息
- 25**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梁振華先生(行政總裁)
鄧自然先生
周啟超先生

非執行董事

翁國基先生(主席)
李碧玫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文釗先生
潘澤生先生
何志成先生

審核委員會

梁文釗先生(主席)
翁國基先生
潘澤生先生

薪酬委員會

潘澤生先生(主席)
翁國基先生
梁文釗先生

提名委員會

翁國基先生(主席)
潘澤生先生
梁文釗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嘉文女士ACG, HKACG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柴灣
利眾街12號
蜆壳工業大廈1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
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

授權代表

梁振華先生
鄧自然先生

合規主任

梁振華先生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公司網站

www.smcelectric.com.hk

股份代號

2381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蜆壳電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一個經審核財政年度年末的若干比較數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及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連同經選定說明附註均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及經董事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批准刊發。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	118,853	162,662
收益成本		(85,585)	(119,170)
毛利		33,268	43,492
其他收入		4,000	2,634
銷售及分銷開支		(800)	(1,446)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21,053)	(15,370)
其他收益		607	1,587
財務成本		(124)	(25)
所得稅前溢利	6	15,898	30,872
所得稅開支	7	(2,884)	(6,16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3,014	24,704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香港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523)	(1,35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2,491	23,348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9		
- 基本及攤薄		0.651	1.23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5,230	4,941
使用權資產		2,625	5,324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2,347	2,873
		10,202	13,138

流動資產

存貨		15,044	23,374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85,013	56,390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3	-	147
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3	-	6
現金及銀行結餘		86,255	89,297
		186,312	169,21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付費用	12	39,745	36,075
租賃負債		2,681	5,36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3	350	738
應付稅項		2,391	1,323
		45,167	43,496

流動資產淨值

141,145 125,71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51,347 138,856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36	136
--------	--	-----	-----

資產淨值

151,211 138,720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4	20,000	20,000
儲備	15	131,211	118,720

權益總額

151,211 138,72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 15(a)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 15(b)	出資* 千港元 附註 15(c)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附註 15(d)	股息儲備* 千港元 附註 8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 15(e)	保留盈利* 千港元 附註 15(f)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20,000	78,695	(45,952)	16,936	272	6,000	-	88,444	164,395
期內溢利	-	-	-	-	-	-	-	24,704	24,70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香港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1,356)	-	-	-	(1,35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356)	-	-	24,704	23,348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20,000</u>	<u>78,695</u>	<u>(45,952)</u>	<u>16,936</u>	<u>(1,084)</u>	<u>6,000</u>	<u>-</u>	<u>113,148</u>	<u>187,743</u>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0,000	78,695	(45,952)	16,936	(1,773)	20,000	-	50,814	138,720
期內溢利	-	-	-	-	-	-	-	13,014	13,01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香港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523)	-	-	-	(52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523)	-	-	13,014	12,491
轉移至法定儲備	-	-	-	-	-	-	1,504	(1,504)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20,000</u>	<u>78,695</u>	<u>(45,952)</u>	<u>16,936</u>	<u>(2,296)</u>	<u>20,000</u>	<u>1,504</u>	<u>62,324</u>	<u>151,211</u>

* 於報告期末此等權益的總額為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儲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量		
所得稅前溢利	15,898	30,872
非現金調整合計	2,250	1,622
營運資金調整合計	(16,725)	(25,339)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	1,423	7,155
已付所得稅	(1,791)	(1,960)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現金淨額	(368)	5,195
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1,223	9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347)	(2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23)	(724)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153	(651)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本金部分的付款	(2,647)	(1,805)
租賃負債利息部分的付款	(124)	(25)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771)	(1,8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986)	2,71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9,297	90,91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56)	48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255	93,67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蜆壳電業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日(「上市日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柴灣利眾街12號蜆壳工業大廈一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出售電動工具以及採購及出售電風扇。

本公司董事認為最終控股公司為一家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公司蜆壳電器控股有限公司(「蜆壳控股」)。

2.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所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故須與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二二年年報」)一併閱讀。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歷史成本基礎編製，並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港元。

除採用附註3所述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年報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所編製。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與二零二二年年報所應用的相同。

3.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該等規定與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的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並對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國際稅務改革 – 第二支柱範本規則

於本期間採納上述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呈報金額及／或披露資料產生重大影響。

於批准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該等準則。董事預期於往後期間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之呈報方式與就分配資源以及評估該等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人內部呈報資料之方式一致。本集團已識別下列可呈報經營分部：

- SMC分部 – 開發、設計及買賣本集團自有品牌(即「SMC」)的電風扇。
- 非SMC分部 – 為客戶開發、設計、製造及買賣客戶各自品牌的電動工具及電風扇。

由於各可呈報分部的資源需求不同，因此各自乃獨立管理。

4. 分部資料(續)

經營分部資料(續)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可呈報分部所產生的銷售以及該等分部所招致的開支而分配至該等分部。分部收益指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不同分部之間並無分部間銷售。分部溢利指分部產生的毛利。

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人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用途的本集團經營分部資料並不包括資產及負債。因此，概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資料。

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包括可呈報分部收益、分部損益及所得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非SMC分部 千港元	SMC分部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的可呈報分部收益	<u>102,726</u>	<u>16,127</u>	<u>118,853</u>
可呈報分部溢利	<u>29,014</u>	<u>4,254</u>	<u>33,268</u>
公司及未分配收入 [^]			4,000
公司及未分配開支 [^]			<u>(21,370)</u>
所得稅前溢利			<u><u>15,898</u></u>

4. 分部資料(續)

經營分部資料(續)

	非SMC分部 千港元	SMC分部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的可呈報分部收益	138,595	24,067	162,662
可呈報分部溢利	37,873	5,619	43,492
公司及未分配收入 [^]			2,634
公司及未分配開支 [^]			(15,254)
所得稅前溢利			30,872

[^] 公司及未分配收入指其他收入。公司及未分配開支主要指出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相關期間已產生的僱員福利開支、運費及運輸成本。

5.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製造及出售電動工具以及採購及出售電風扇。主要業務產生的銷售代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入，乃於某一時間點確認，包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電風扇及電動工具：		
- 風扇	57,063	68,571
- 吸塵機	49,250	67,792
- 工作燈	11,090	25,983
- 其他	1,450	316
	118,853	162,662

6. 所得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 已消耗存貨的賬面值	85,374	119,144
– 存貨撥備	211	26
	85,585	119,17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91	987
使用權資產折舊	2,669	1,78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4,966	13,861
– 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631	680
	15,597	14,541

7.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所得稅開支金額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當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1,978	3,756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其他地區		
- 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825	2,456
-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81	(44)
所得稅開支	2,884	6,168

本公司為一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二二年：16.5%)計算。

中國其他地區的企業所得稅乃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收入的25%(二零二二年：25%)計算。

8. 股息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會已建議並獲股東批准派發二零二二年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港元，合共為20,000,000港元。

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宣派二零二三年的中期股息每股0.005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0.02港元)，總額約為10,000,000港元。由於有關中期股息於報告期末後宣派，因此並無作為負債包括於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中期股息金額按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已發行2,000,000,000股股份計算所得。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資料計算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3,014	24,704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00,000	2,000,000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代表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原因為於兩段期間內概無潛在攤薄普通股發行在外。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1,52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87,000港元)。有關添置主要包括模具、工具及機器85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82,000港元)。

11.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	69,955	47,822
減：減值撥備	(288)	(371)
應收貿易款項淨額	69,667	47,451
其他應收款項	11,743	4,468
其他預付款項及按金	3,603	4,471
	85,013	56,390

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應收貿易款項(總額)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30天	12,585	15,037
31-60天	18,085	11,428
61-90天	17,535	5,491
超過90天	21,750	15,866
	69,955	47,822

本集團允許其客戶享有的信貸期一般為0天至120天。

12.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付費用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項	22,791	9,803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6,954	26,112
合約負債	-	160
	39,745	36,075

供應商授予的信貸期一般為0至150天。

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應付貿易款項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30天	11,020	8,137
31-60天	4,748	717
61-90天	4,306	177
超過90天	2,717	772
	22,791	9,803

13. 應收／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蜆壳控股之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應收／應付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14. 股本

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法定及已發行且繳足股本的變動詳情概述如下：

普通股	面值 港元	普通股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及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0.01	<u>5,000,000,000</u>	<u>50,000</u>
已發行且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及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0.01	<u>2,000,000,000</u>	<u>20,000</u>

15. 儲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儲備變動詳情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儲備的性質如下：

(a)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本集團所收取的款項超過其已發行股份面值的部份，扣除發行新股份產生的開支。

15. 儲備(續)

(b)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乃根據就上市而進行之重組合併本集團旗下公司的財務報表而產生。

(c) 出資

出資包括(i)應付蜆壳控股的8,254,000港元，有關款項已獲蜆壳控股豁免；及(ii)8,682,000港元，有關款項為本集團因上市而產生的專業費用，已由蜆壳控股於二零二零年承擔。

(d)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香港境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e) 法定儲備

根據相關的中國規則及法規，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須保留若干適用百分比的稅後溢利至該法定儲備。受限於相關中國法規所載的若干限制，該法定儲備可用作彌補過往年度虧損(如有)，或增加該附屬公司的已繳足股本，及可用作員工福利設施的資本性支出(倘適用)。

(f) 保留盈利

保留盈利指於損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及虧損淨額。建議末期股息自保留盈利扣除，並單獨確認為股息儲備。

16. 資本承擔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31	1,058

17. 關聯方交易

應收／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於附註13披露。

除本中期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有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於期內，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名稱	關聯方關係	交易類別	交易金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佛山市順德區規華多媒體製品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關聯方收取員工宿舍租金	61	94
節能元件(香港)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自關聯方購買原材料及貨物	-	29
節能元件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自關聯方購買原材料及貨物	42	-
廣東普福斯節能元件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自關聯方購買原材料及貨物	6	-
廣東規華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自關聯方購買原材料及貨物	16,925	18,741

17. 關聯方交易(續)

附註：

本集團就租賃香港及中國廠房、辦公室物業、倉庫及停車場車位與同系附屬公司及蜆壳控股訂立4份協議，為期12個月，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起生效。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月租金約為46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5,000港元)，乃經參考同系附屬公司及蜆壳控股向第三方收取的費用而釐定。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有關上述廠房、辦公室物業、倉庫及停車場車位租賃協議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租賃項下的未貼現租金付款總額約為2,77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83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上述關聯方並無就該等租賃收取樓宇管理費。

租賃位於中國順德員工宿舍的每月應付租金乃根據實際使用房間數而收取，並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租賃員工宿舍的租金付款為人民幣(「人民幣」)55,000元(相當於約6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8,000元，相當於約94,000港元)。

該等交易按雙方協定的條款進行。

業務回顧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集團銷售較去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經濟復蘇緩慢及美國加息，導致全球市場需求疲弱。電風扇出口業務因外幣貶值及波動而受影響。本地市場價格競爭可能進一步影響電風扇的業務。電動工具業務而言，由於經濟前景不穩定，新產品推出計劃已大幅減慢。

展望未來，二零二四年仍然不明朗。我們將對新投資保持謹慎態度，以便對未來的不穩定有更好的應對。

財務回顧

收益及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經營業務收益為118.9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的162.7百萬港元減少43.8百萬港元或26.9%。收益減少主要由於電動工具的銷量減少。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毛利為33.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的43.5百萬港元減少10.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為28.0%，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的26.7%增加1.3個百分點。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13.0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的24.7百萬港元減少約11.7百萬港元或47.3%。期內溢利減少主要由於上文所述的收益減少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擁有充足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應付財政年度下半年的營運資金需求及其他財務責任。本集團將繼續遵循審慎的財務政策及保持穩健的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以實現本集團的未來業務發展。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約為86.3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9.3百萬港元)，主要以美元(「美元」)及港元計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4.13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89倍)。

本集團的資本僅由普通股組成。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有已發行普通股2,000,000,000股。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資本架構概無變動。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營運。本公司及本集團經營實體或部門的功能貨幣主要為港元及人民幣，若干業務交易則以美元結付。因此，本集團面臨外幣(主要為港元、人民幣及美元)兌相關經營實體的功能貨幣的匯率波動產生的貨幣風險。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惟管理層密切監控其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根據銀行借款總額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後之淨額除以本集團總權益所得之百分比呈列)為零(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原因為本集團於相應期間結算日有現金結餘淨額。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資本開支約1.0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0.7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總額約為0.7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百萬港元)，用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或然負債

董事確認，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分部資料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4披露。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總數為109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6名)，駐於中國、香港及越南。本集團定期根據相關市場慣例及僱員的個人表現檢討僱員的薪酬及福利。除基本薪金外，僱員亦享有其他福利，包括社會保險、僱員公積金計劃及酌情獎勵。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已抵押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擔保(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九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所述業務所得款項計劃用途乃基於本集團於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經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後，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2.5百萬港元。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的公告(「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公告」)所披露，經審慎考慮最近期營商及本集團發展所需後，董事會已議決更改原分配用於(i)改善效率；(ii)擴大製造產能；及(iii)投放資源於新產品的未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約34.0百萬港元的擬定用途。詳情請參閱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公告。下表載列於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公告日期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經修訂分配用途的使用情況。

	招股章程 所披露的 獲分配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由上市日期至 更改所得款項 用途公告日期的 實際使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更改所得款項 用途公告所述 的重新分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二十七日 重新分配所得 款項用途後 所使用的金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使用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改善效率	6.3	(3.2)	(2.8)	-	0.3
擴大製造產能	25.9	(4.0)	(21.5)	-	0.4
投放資源於新產品	10.3	(0.6)	(9.7)	-	-
從供應商購買折扣產品	-	-	34.0	(1.8)	32.2
	<u>42.5</u>	<u>(7.8)</u>	<u>-</u>	<u>(1.8)</u>	<u>32.9</u>

未使用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招股章程及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公告所披露的董事會意向存置於香港持牌銀行作為計息存款。未使用所得款項餘額預期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予使用。

股息

董事會議決向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0.005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0.02港元)，並將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享有中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資格領取中期股息，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辦理登記。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本公司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已發行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有/擁有 權益的 本公司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的持股百分比
翁國基先生(「翁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	1,500,000,000	75.00%

附註：

翁先生持有Red Dynasty Investments Limited(「**Red Dynasty**」)的所有已發行股本，而Red Dynasty持有蜆壳控股80.5%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翁先生被視為於蜆壳控股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相聯法團的股份權益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於相聯法團 的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的持股百分比
翁先生	蜆壳控股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	421,531,111	80.5%

附註：

蜆壳控股由Red Dynasty擁有80.5%權益。Red Dynasty為翁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翁先生被視為於Red Dynasty持有的蜆壳控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其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登記任何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主要股東名冊，本公司獲悉以下主要股東的權益(即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有/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好倉/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持股百分比
蜆壳控股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00 (附註1)	好倉	75.00%
Red Dynasty	受控法團權益	1,500,000,000 (附註1)	好倉	75.00%
翁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1,500,000,000 (附註1)	好倉	75.00%
翁太太	配偶權益	1,500,000,000 (附註2)	好倉	75.00%
香港建設(香港)工程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80,090,000 (附註3)	好倉	9.00%
香港建設(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180,090,000 (附註3)	好倉	9.00%
創達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180,090,000 (附註3)	好倉	9.00%
Claudio Holdings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180,090,000 (附註3)	好倉	9.00%
黃剛先生(「黃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180,090,000 (附註3)	好倉	9.00%

附註：

1. 翁先生持有Red Dynasty全部已發行股本，而Red Dynasty持有蜆壳控股80.5%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翁先生被視為於蜆壳控股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徐芝潔女士(「翁太太」)為翁先生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翁太太被視為擁有翁先生所擁有之股份的全部權益。
3. 香港建設(香港)工程有限公司為香港建設(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香港建設(控股)有限公司則由黃先生全資擁有的Claudio Holdings Limited(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創達集團有限公司及華創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約67.829%。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除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述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權益外，概無其他人士已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經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批准及採納。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後概無據此授出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慣例守則，以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行為守則，規管董事、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及因其職位或受僱而可能擁有與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有關內幕消息的有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

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於回顧期內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梁文釗先生(主席)、潘澤生先生及翁國基先生。審核委員會與高級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本集團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且並無意見分歧，彼等亦已討論財務申報、審計及內部監控事宜以及審閱本中期報告。

承董事會命
蜆壳電業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梁振華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梁振華先生、鄧自然先生及周啟超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翁國基先生及李碧玫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文釗先生、潘澤生先生及何志成先生。